

1997 台湾最具影响力的书——《李敖回忆录》续作

李快意恩仇录

李敖

李敖

著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

求儿恩恩恩意快意快

李敖快意恩仇录

李 敖 著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 晓 阳

封面设计 朱 江

李敖快意恩仇录

李 敖 著

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

八一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大 32 开 13.5 印张 300 千字

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00 册

ISBN 7-225-01096-7/I·211

定价：22.8 元

版权所有·盗印必究

瞻之在前，忽焉在后

何飞鹏

一九九七年五月，《李敖回忆录》在台出版后，立刻跻身畅销书排行榜，并盘踞排行榜半年之久；该书被列为一九九七年度台湾十大最具影响力的书，李敖先生也成为当年出版界的风云人物。其实，看完三十万字的《李敖回忆录》，你还不认识真正的李敖！

谈到李敖，钦敬者有之，好奇者有之……李敖先生也曾不止一次地宣称自己是一个名副其实的自由主义者，一个无党派人士。他反对“台独”的言论也是铮铮有声的。

以前只知道李敖批判蒋家父子，但后来发觉，李先生眼中的恶人之多，举凡政客，无人落榜，而在批判的过程中，李敖无不举证历历，让所有仇家噤若寒蝉；

以前只知道李敖十七岁与大师胡适往来，后来才知道，几乎大部分的文化名流，与李敖先生有接触，象柏杨、象林清玄，象……不一而举。其中有的被他批判得体无完肤。他用笔，把世俗的面具一一揭穿，其勇气胆量，无法不令人不叫“绝”；

以前只知道李敖曾娶名女人胡茵梦为妻，但事后才知道，李敖在上一代的演艺名人中，他不寂寞；他接触了比我

们想像中更多的名伶女尤！

台湾的企业界，或许是李敖较少接触的，但事后也才知道，原来蔡万霖、辜振甫等台湾财阀大亨，也都与李敖有过一生难忘的经验。

.....

以上这些“事后才知道”，指的就是这本《李敖快意恩仇录》。就写作体例而言，此书比较像纪事体。在破题上，李敖先生别出心裁地用了四个“地质年表”中“纪”的名称，即“寒武纪”、“三叠纪”、“侏罗纪”（改为同音的“猪猡纪”）、“志留纪”；用了三个“二十四节气”的名称，即“小寒纪”、“大寒纪”、“白露纪”；用了一个老字号的营造厂的名称，即“陆根‘记’”；用了一个明杂剧的剧目名称，即“投笔‘记’”。上述这些创意与想像，极具写实的巧思，大师功力，毕竟不凡。

李敖先生如是说，一般拍电影，写小说，凡是又来一集者，大都后不如前，以致弄得画蛇添足。但《李敖快意恩仇录》之作，却不如此，因为根本不是画蛇问题，而是画龙问题。先前的那本《李敖回忆录》，非画蛇也，乃画龙也。画龙而未点睛何也？俟此画耳！

一直以为，快意恩仇一向是梦中的想像，现实中则既不能“快意”，也无力恩仇。（对有恩者未必能充分回报，对仇家或无力为之），但是读完此书，快意恩仇，跃然纸上，痛快淋漓之至。

掩卷而息，神思仍久久停留在书中的“恩仇”里，心潮起伏。作为自一九四九以后就一直在台湾本土生活，未曾离开台湾半步的李敖先生，且指出，“凡有起码常识的人都能

清楚知道，大陆绝对有‘犯台’的能力，都能清楚知道美国人不可靠，所谓‘台独’只是少数人的痴人梦话。”这正应了一句古话：大势所趋，英雄所见略同也。

于台湾

李敖快意恩仇录

目 录

一 陆根纪

——飘洋过海，乃怀陆根，我虽不往，一往情深。 (1)

二 小寒纪

——十五二十，时我少年，陷身孤岛，一片小寒。 (43)

三 大寒纪

——一身惨绿，四境深蓝，我行方踽，一片大寒。 (58)

四 投笔纪

——虽云从戎，却未投笔，军中黑暗，我来掀底。 (85)

五 委蜕纪

——委蜕大难，最近高楼，虽被三振，不肯暴投。 (103)

六 星火纪

——星星之火，可以燎原，我是火首，谁敢当前。 (123)

七 白露纪

——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，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。 (150)

八 根株纪

——种桑江边，根株沧海，求仁得仁，大扇不甩。 (181)

九 殷鉴纪

——殷鉴不远，就在夏后，把神拆穿，把人看透。 (202)

十 东郭纪

- 狼是东郭，东郭是狼，如此丑陋，谁敢帮忙。 (231)
- 十一 彭尸纪**
- 道亦有道，彭尸第三，见色忘友，见洞就钻。 (246)
- 十二 寒武纪**
- 刀光剑影，寒武袭人，软禁硬汉，恶客盈门。 (271)
- 十三 三叠纪**
- 牢门一入，只见三叠，情人再见，生死永诀。 (292)
- 十四 梦遗纪**
- 梦遗处处，后遗无穷，云雨方罢，烟雨濛濛。 (321)
- 十五 猪猡纪**
- 既见侏罗，又见猪猡，屠刀不放，照样成佛。 (345)
- 十六 闹衙纪**
- 一代大侠，放刁闹衙，民国不见，只见中华。 (360)
- 十七 宣淫纪**
- 男女不防，颠倒阴阳，宣淫有理，我为卿狂。 (377)
- 十八 志留纪**
- 胸怀大陆，志留台湾，露骨卡好，何必盖棺。 (398)

以上破题，用了四个“地质年表”(geological time scale)中“纪”(period)的名称，即“寒武纪”、“三叠纪”、“侏罗纪”(改为同音的“猪猡纪”)、“志留纪”；用了三个“二十四节气”的名称，即“小寒纪”、“大寒纪”、“白露纪”；用了一个老字号的营造厂的名称——“陆根‘记’”；用了一个明杂剧的剧目名称——“投笔‘记’”。

1 陆根纪

飘洋过海，乃怀陆根，我虽不往，一往情深。

“光宗耀祖”是中国人响往的主题思想，它有点封建，但在追远寻根的意义上，却又不无可取，至少有这种思想的人，它不忘本，也很念旧，自己发达了，不忘记使祖宗也跟着发达一下。糟糕的是，很多人在使祖宗发达时却为了体面，硬替自己换了祖宗，例如窃国大盗蒋介石，高攀自己是周公之后，但其手下何应钦却技高一筹，高攀自己是周武王之后，而周武王是周公哥哥，是老大、是嫡系，光耀起来，显然我比你大。其实周武王、周公绝不会跟国民党这两个“人物”沾亲带故，只是他们死后倒霉，被“他们”抓住不放而已。

至于我李敖，对祖宗问题却正常得多，不但正常，并且涉嫌低攀，且有扶弱抑强的味道，因为我把祖宗锁定在少数民族及被压迫民族身上。我首先根据我家藏的“李氏宗谱”，声言我是苗族之后；接着根据学理，又声言我跟高山族同源。关于我是苗族之后，已获大陆学术界的认同，从苗学研究的书刊上，已经一再把我做为样板。四川民族出版社出版伍新福、龙伯亚著的“苗族史·苗族远祖蚩尤”等书已开苗族与蚩尤历史的先河；而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龙伯亚写序、田玉隆编注的“蚩尤研究资料选”，更是光扬此道不绝。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九日，在贵州大学执教的田玉隆（苗族）

还托台湾的黄筱芗、杨尔琳教授间接转苗蚩之书来，认同之情，不可掩也。事缘我在大陆出版的“李敖文集”扉页上，早题反诗如下：

落落何人报大仇？明珠岂肯做暗投？
信手翻尽千古案，我以我血荐蚩尤。

大陆本来是一片鲁迅“我以我血荐轩辕”天下的，忽然台湾传来荐轩辕死对头的妙诗，自然足为少数民族及被压迫民族张目。而在海峡这边，我也没闲着，我排斥了高山族绝对南来的说法，而采取了高山族是苗族论的新说。在台湾大学教过我考古人类学导论的凌纯声教授，曾综合日本学者金关丈夫、国分直一、鹿野忠雄等教授的见解，益以己说，发表“古代闽越人与台湾土著族”论文。他的结论是高山族“在古代与原来广义的苗族为同一民族，居于中国大陆长江以南，……远在纪元以前，……移居台湾；海上早有往来，自秦皇汉武三次迁沿海越民于内地，彻底实行海禁以后，台湾孤悬海外，乃与大陆隔绝”。凌纯声此说，是本诸日本学者鸟居龙藏教授的发现。鸟居龙藏在一九〇三年到中国西南各省调查苗族，发现高山族中的曹族与布农族，与苗族酷似，所以提出此说。凌纯声研究苗族多年，到台湾后，“入山工作，所至之处，见土著之民情风俗，与大陆上西南民族相若，大有旧地重游之感。”这一印证，最引起我的注意。根据“李氏宗谱”，我的远籍是云南鸟撒。五百年来，我的祖先由苗族一变为山东人，再变为东北人，变得与我们苗族老乡高山族愈分愈远，相逢如不相识。如今我东渡台湾，重

李敖快意恩仇录

来认同，大家自属真台湾人无疑。那些假台湾人想搞小圈子吗？那我就告诉你，台湾是属于苗族的，而不属于汉族的，你们这些来自闽粤的假货，不管来了几代或十几代，不管是小番薯或大芋头，都他妈的差得远哪！

我这苗蚩之后，远祖由云南迁山东、祖父由山东迁东北、爸爸由东北迁北京，最后迁到台湾，我们这一支，除了大姊、二姊外，最后全都落籍台湾了。

我在十三岁一九四八年离开北京，南下天津和上海，那时大姊、二姊留在北京。大姊大我六岁，正念大一；二姊大我五岁，正念高三。这一分别，一别就是四十四年！一九九二年我请她们来台湾，那时我已五十七岁，大姊、二姊已经



爸、妈、三姐和我，在北京中山公园。

六十一、六十岁了。三年后一九九五年，二姊再来台湾，我请她书面回忆吾家旧事，不期她心灵手敏，凭她的好记忆，一写就是六万字。杜甫诗说“世乱遭飘荡，生还偶然遂”，我在台湾因“世乱”迄今未能“生还”大陆，但二姊却能生临台湾，为我写下这六万字，正可补充我回忆的不足，部分段落虽不全然写的是我，但那一时代背景、家庭背景，却正是我族类，正可衬出我在其中。二姊的六万字最惊人的，是她那细腻的记忆。这种细腻，纵使跟你的记忆不合，你也难以驳倒她。首先，她在我生日上翻了案。我的生日旧说法是乙亥年三月二十三日辰时，就是一九三五年四月二十五日上午七至九点，但二姊却独持异议。二姊回忆：

从头谈起，我首先就怀疑教弟的生日究竟是那一天？妈妈健在，当然轮不到我说大话，是非招骂不可的。可我又拗不过自己想将话说出来，因为从小我就有一个疑团，以为我们姊妹的生日都是阴历二十九，唯有教弟和小八弟是初几，因而他们两个才是男孩。我一直记得教弟的生日是三月初三。在这个问题上，我那里敢跟妈妈争？但又无法解释自己的概念是哪里来的。可惜算命瞎子都只会胡诌，但凡有个真能掐会算的证明一下：一九三五年阴历三月初三或三月二十三辰时生的男丁，到底那一个命中注定有两次牢狱之灾，不就真相大白了吗？

照二姊回忆，我的生日是一九三五年四月五日，两种说法相差二十天，但都在四月。如二姊记忆属实，则市井报刊描写李敖的“金牛座”性格，就全部崩盘，我反而是“白羊座”的。我是不信什么星座的，但我的例子可以拆穿星座谬说，亦一快事。

我虽生在哈尔滨，但籍贯上却是吉林省扶余县。扶余老

李敖快意思仇录

宅我没去过，但二姊去过：

在我四岁前后，妈妈曾带着大姊和我回过一次吉林老宅，一大堆人坐在门槛上拍照，包括两位姑姑和大伯父家的子女，大概因为我们住在哈尔滨，相比之下，我们的穿着打扮没有其他人那么土气。至少证明我们那时家境还不错。据说大伯母也生过很多孩子，有一段时间她和奶奶婆媳二人争着生，只是大伯母生孩子存活率不太高，多数死于四六疯，最后很理想地剩下一儿一女。

那个时代医药不发达，几乎每家都有生儿子夭折比例，而妈妈一人生八个，至今人健在，确属少见；而六个女儿中，至今人控制老公，使老公一生不得情变婚变，御夫有术如此，亦属罕见也。李家姑奶奶们的道行，此为一端。

从哈尔滨迁到北京后，二姊的回忆更完整了：

从住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开始，年龄允许我有了完整的记忆。我们住在靠近东口。出东口的横马路是南小街。东口拐角是个酱油店，兼卖菜和日常调味品。外祖母常差我去买葱姜、打酱油之类。酱油店对面有个南货店。我从小爱吃零食，南货店将铁蚕豆、杏板儿、花生仁、瓜子、苹果干等等，用普通白纸包成立体三角形，真不知赚去我多少零用钱和压岁钱！当然我的压岁钱还是有一部分输给外祖母。外祖母对打麻将十分着迷，……她平时有牌友轮不到我们上场。打麻将绝大多数是她赢。逢到过年她的牌友忙于其他应酬，碰上她手痒而我们的压岁钱又在口袋里叮当响的时候，也就凑合着让我们给她解闷儿了。……偶然在三缺一的时候，李敖也凑数，最恨坐在李敖下家，他只会对对胡，不停地碰。

二姊对外祖母的描述，尤其在老太太的偏心上，落墨尤多：

我们每天晚上吃的水果都是由外祖母分给，给多少是多少。但外祖母很偏心，大姊和三妹回家（指外祖母的房间）后，还会分到额外的。教弟占了是男孩的便宜，有时外祖母会暗暗塞水果到他的被窝里。

老太太们的偏心性格是很普遍的。我看到外祖母一边做活儿（用针线“衲”鞋底做布鞋）一边听收音机，收音机中说相声的挖苦老太太，说：“老太太动胸腔手术，可是开刀后找不到心，找了半天，原来心在腋肢窝（腋下）里！”其心之偏也可想。外祖母一边听收音机一边笑，但是笑归笑，偏习难改也。

二姊又回忆到我的一件做偷窃共犯的故事：

外祖母在世的时候，始终是我们李家的当家人。外祖母不识字，但聪明过人，当年住在哈尔滨就发生过这样一个故事：曾有一次组织哈尔滨的中学校长到日本参观，爸爸是其中之一。但临走前爸爸的旅费突然在家里失踪。家里的人怪来怪去未免心境不佳。外祖母找个算命先生问卜，算命先生说：“是一男一女所为，钱还藏在家里某处缝里还没转走。”外祖母最怀疑是个女佣人干的，但同伙男的是谁弄不清楚。于是外祖母安排大家晚上去看戏，同时让六中一位校工监视家中的动静。散戏回家后校工报告说，透过一面镜子看见女佣人在厕所里鬼鬼祟祟干点什么。外祖母胸有成竹宣布要搜查每一个人，装模作样最后搜到那个女佣人，她作贼心虚慌里慌张，又迟迟不肯脱掉袜子，最后妈妈一把将她的袜子揪下来露出脏款。因为钱曾贴住她的脚

李敖快意恩仇录

底，妈妈抛掉外面一张扔给她，并赶她卷铺盖走路。外祖母成功地设计侦破疑案，事后分析案情还是都认为算命先生算得准。因为女佣人作案过程中，始终抱着完全不懂事的教弟做掩护。只是算命先生好糊涂！只算准作案人的性别，可男性“嫌疑犯”的年龄误差未免太大点儿了。

在二姊的回忆里，包含了许多养生送死故事，最可看出我们那一世代的旧时信仰与风光。不论是烧纸还是拜祖宗牌位等，都属于养生以外的送死范围，中国的送死是大学问，二姊在这方面的描写真是精采绝伦。我们对祖父祖母叫爷爷奶奶，奶奶一个人生了十二个小孩，六男六女，成双成对。其中四叔、大姑、二姑、三姑、五姑虽都“寿禄不永”，但是还剩下十二分之七，剩下五男二女。十二个小孩中，爸爸在男孩中排行老二。爷爷奶奶老了后，一直跟老二和二媳妇一起住，但奶奶却说老二以外的儿子和媳妇最好。奶奶会对整年养她的老二和二媳妇有微词，却对平时聊拔几毛、只在年节生日送点小礼的其他儿子和媳妇大加称赞，这种是非不明，是旧时代老太太的一个特色。爸爸妈妈身受委屈多年，想不到妈妈老了以后，也有这种倾向，也变得抱怨“养生派”而偏心“送礼派”，谁说历史不重演！按中国旧式家庭有三大战：婆媳之战、姑嫂之战、娌昏之战。这三大战，都跟媳妇有关。妈妈是我们李家媳妇，当然无役不兴。李家正赶上中国大家庭的解体时代，所以大战的程度极轻，只限于背后的一些女人是非而已。做为一个媳妇，妈妈对奶奶不错，奶奶临死前，缠绵病榻，每天给她擦身体的，就是这位二媳妇。奶奶去世前后，二姊有回忆如下：

奶奶婚后几十年一直在怀孕生孩子。最年长的大爷和最年幼的老姑相差三十二岁。差了整整一代人。奶奶生了六儿六女之后还是没空手，带着个子宫癌去世。患病期间奶奶虽能忍痛沉默不语，但显而易见是在活受罪。不但卧床不起骨瘦如材，而且生褥疮，自己也没有能力排便。老姑每天戴上口罩为奶奶解决便秘的痛苦，人人都说奶奶的老姑娘很孝顺。难熬的日子拖了很长时间。爷爷也常拄着拐棍儿走到奶奶房间门口问一句：“你中不中？”终于有一天奶奶不再能说话，左边面颊不断地抽动，后来嘴也歪了，半边脸愈肿愈大，眼睛痛苦地直视着直到咽气。从奶奶病情恶化开始，我差不多一直陪在她身边。一方面我很喜欢和善的奶奶，另一方面也想陪陪老姑。老姑对我说：“不用害怕，只要是亲人，无论生病或去世看了都不会怕。”本来除去奶奶最后面部抽搐留给我的印象很揪心之外，对于奶奶死去我并不害怕，问题是丧事的发展让我吓破了胆。

奶奶去世是在晚上，爸爸让我到隔两条马路的干面胡同通知五叔。等我回家之后看到奶奶已被穿戴就绪，停尸在爷爷房间的走廊里。那是个挺可怕的镜头，身材瘦小的奶奶上身穿九件长长短短的袍子，下身套七条裤子，数字是规定的有什么讲究吧！脚下穿一双崭新的方头绣有花纹图案的鞋，头被卡在一个硬枕头里。寿衣寿材都是早已准备好的。最外面一件寿衣是个大红长袍，好大好大，至少能装进去五、六个奶奶。上面绣满了色彩反差极大的花卉，下摆部分则是太阳、云层、海水之类的彩色刺绣。相信那件绣袍价格一定十分昂贵。奶奶的脸用一块白色方布盖着。头顶有一个容器当中插三根筷子粗细的棒头，顶部黏一大团棉花球，大概算是引路灯。我开始感到恐怖，停在那里的是具僵硬的尸体，与和蔼的奶奶完全联系不起来。随后全家都在穿上孝袍，在忙乱中接待前来祭吊的亲眷与朋友。然后将奶奶入殓送到庙里准备办佛事，我眼前看不到令人生畏的场面，恐惧的心也就逐渐安定下来。万没想到奶奶过世的第七天，不知道谁出馊主意说：“死人七天要回望乡台。”于是在奶奶的床上放一张小矮桌子，上